

附件五、臺北市運動場館優先定約考評自評報告大綱

壹、前言

- 一、緣起及契約重點
- 二、運動場館經營特色

貳、契約履行情形

- 一、各年度營運績效評鑑結果及說明
- 二、契約期間履約情形(需說明是否曾發生違反契約或遭處以懲罰性違約金之情事)
- 三、各年度評鑑或簽約時承諾事項辦理情形(含歷次督委會委員意見改善情形說明)
- 四、各年度財務報表編列情形

參、安全及衛生管理

- 一、營運期間有人員於運動場館管理範圍內致生死亡、受傷情形說明(無論是否可歸責受託營運單位,均需填報)
 - (一)發生日期、時間、地點
 - (二)受傷人數、狀況
 - (三)發生原因
 - (四)緊急意外事件處理情形及結果
 - (五)責任歸屬及賠償金額
 - (六)通報體育局文件
 - (七)相關檢討報告
- 二、營運期間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為不合格場所說明
 - (一)不合格期間、原因
 - (二)改善情形說明
 - (三)消防公安演練計畫執行情形
 - (四)整體設施設備安全維護紀錄
 - (五)相關檢討報告
- 三、因運動場館管理範圍內致使用者染病或引發傳染性疾病
 - (一)發生日期、時間、地點
 - (二)影響人數、狀況
 - (三)發生原因
 - (四)事件處理情形及結果
 - (五)責任歸屬及賠償金額
 - (六)環境清潔衛生維護紀錄
 - (七)整體環境清潔衛生情形
 - (八)相關檢討報告

肆、日常營運管理

- 一、查核缺失改善情形說明
- 二、客訴處理情況

伍、市政配合度

配合辦理體育推展、社會關懷及市政宣導情形及成果說明

陸、未來年度計畫與執行

- 一、未來經營構想計畫及設施設備新增投資改善計畫
 - (一) 未來營運目標 (包含每年來館人次、預估營業額等具體數值)
 - (二) 行銷計畫
 - (三) 新增設施設備投資項目、金額、施作期程
 - (四) 設施設備維護保養計畫
- 二、受託營運單位提出之優先定約條件說明